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3年5月9日,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交易方案由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三部分 组成,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上的《中 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兴诚旺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人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诚通")。本次权益变动后, 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力 神"),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诚通。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发生 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股东权益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完成后,将 使得公司股东权益发生如下变化: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不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数量(万 股)	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比例
天津力神电池股 份有限公司	-	-	49,546.49	41.61%
北京兴诚旺实业 有限公司及其一 致行动人中治纸 业集团有限公 司、中国新元资 产管理公司	23,063.10	33.17%	23,063.10	19.37%
其他股东	46,463.20	66.83%	46,463.20	39.02%
合计	69,526.30	100.00%	119,072.79	100.00%

注: 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四、其他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及天津力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以及取得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必要批准或核准(如需),本次交易能否获得前述批准或核准及最终获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